

2021 年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概况

一、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主要职责

（一）负责辖区内公路、桥梁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协助省、市质监站组织竣工验收和实验检测资质审核、复核工作；为路桥工程项目检测、实验提供服务和技术咨询；为行业行政监督管理提供公正、真实有效的数字依据。

（二）完成交通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南阳市卧龙区委办公室 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的规定，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设3个科室，包括：办公室、财务科、业务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收入总计 56.46 万元，支出总计 56.46 万元，之前年度无预算公开现无法相比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收入合计 56.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6.4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支出合计 56.46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56.46 万元，占 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6.46 万元，支出预算 56.46 万元。之前年度无预算公开现无法相比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6.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交通运输（类）支出 56.46 万元，占 100.00%。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厅（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为自收自支单位，无“三公”经费。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与上年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2021 年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6.4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未安排预算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共有车辆 0.0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0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00；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0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0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南阳市卧龙区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1 年
部门预算表**